

河南工程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务通知〔2022〕9号

关于开展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

为加强教学管理，规范教学行为，保障教学秩序，及时发现并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，形成自觉、自省、自律、自查、自纠的质量文化，不断提升教学质量，根据《河南工程学院教学检查条例》（豫工院教〔2014〕138号）文件精神，拟于4月25日至5月15号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期中教学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教学检查工作（领导）组

组长：赵金安

副组长：刘帅霞

成员：校级教学督导、院部教学负责人、教务处工作人员

二、学院（部）自查

各院部对基层教学单位进行自查，成立以院部教学院长（主任）及教学督导工作组成员为主的教学检查小组，按下述要求进行全面自查。

1. **日常教学管理。**各学院自行制定的教学制度、规定、办法、教学组织以及有关教学工作文件的归档情况；教学建设、教学改革、教学检查的工作方案、通知及总结的收集情况；院务会讨论教学工作

会议纪要（记录）；院系反馈及持续改进的相关材料归档情况。

2. 教学秩序。教学计划执行是否严格，教学计划的调整是否有充分的理由和依据，手续是否完备。线上、线下教学开展情况是否稳定，检查是否有教师擅自调课、易人上课、迟到、提前下课等情况。

3. 教学文件。检查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的执行情况，教案的书写情况以及各类教学文件归档情况。

4. 教学过程。检查理论教学、实践教学的组织及效果，教师间相互听课和评课的落实情况，学院领导、院级教学督导随机听课情况，学生对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反馈情况，各类实践教学成果的批阅情况等，检查教师批改作业、辅导、答疑及学生到课率、上课纪律及作业完成情况等，本学期毕业论文工作的开展情况。

5. 教研活动。检查是否定期、有记录地针对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课程体系、专业建设、新修订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的学习等特定专题开展活动；检查是否定期开展集体备课活动，并有记录。

6. 培养方案修订及执行情况。2022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过程性材料是否完备；2017、2019版人才培养方案是否按要求执行。

7. 院级教学质量保障的建立和执行情况。院级教学督导组工作计划、巡课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。

8. 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年工作开展情况。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年专项活动学院是否有详细计划，是否按照计划进行推进。

请个教学单位根据上述内容开展自查，分门别类汇总材料以备学校进一步检查。

三、学校检查

学校成立以校级教学督导、教学院长成员组成的教学检查小组

（附件1），重点加强课堂教学质量、教研活动、教学文件归档等情况的检查，具体如下。

1. 自查材料检查

教学检查工作小组依据教学检查评价表（附件2），对教学单位的自查材料进行检查。

2. 试卷专项抽查

本科考试课程试卷命题、批阅、分析及归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学院自查、整改与总结。

3. 召开教师、学生代表座谈会

召开教师、学生座谈会，了解师生对教学制度、教学运行、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汇总问题并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意见。

四、总结反馈

1. 各单位根据检查内容认真开展自查工作，在全面检查的基础上，撰写出本学院的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，对校院两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改进措施。请于**5月10日前**将**自查报告**经教学院长签字，学院盖章后（PDF扫描件）发送至 hngcxypgk@126.com。

2. 教务处教学质量科汇总学校检查小组材料、师生座谈会意见反馈及试卷专项抽查结果，形成学校的期中教学检查报告。涉及到教学院部的问题，将以质量监控反馈表的形势，反馈给各教学单位，各教学单位需针对反馈内容，加强整改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时间	内容
4月25日—5月3日	学院自查
5月4日—5月6日	试卷专项抽查
5月11日—5月12日	学校检查
5月9日—5月12日	教师座谈会
5月9日—5月12日	学生座谈会
5月13日—5月15日	期中教学检查总结反馈

其他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教学评估科王珏（62509059）。

附表1. 期中教学检查分组安排

附件2. 期中教学检查评价表

教务处（评估督导处）

2022年4月21日